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

「臺北港物流倉儲區第三、四期造地工程」

營建剩餘土石方現地業務交流座談參訪紀錄

壹、開會時間：114年10月27日（星期一）上午10時

貳、開會地點：亞太土石資源有限公司（台北市北投區大度路29號）

參、主持人：基隆港務分公司政風處 周處長輝勝

肆、出（列）席單位（人員）：詳簽到單

伍、收土單位報告（簡報檔另詳附件）：

一、 土方收容管制模式：

1. 建立臺北港物流倉儲區土方交換作業平台，增進行政作業效率。
2. 設置車牌辨識系統，確實管控合格申請車輛進出本工區。
3. 設置監控系統 (CCTV)，落實管控土方載運車輛確依規定進行交換作業。
4. 詳細落實土方交換進場記錄，並針對各案且逐車方式建置進出場時間、土質、車籍資料、載運駕駛人...等相關記錄文件。
5. 建立廉政平台，無差別待遇，秉持公開透明的精神，公布土方收容即時影像。
6. 違規退車機制須經三方(出土機關自主管制人員、本公司委任收土管理單位及本公司委任收土監造單位)確認後方可退車。
7. 特殊情形之非資源處理場案件可專案申請 B1～B6類土石方混雜收容。

8. 有關非公共工程案件，請出土單位避免跨季申請；另於申請前應確認前案已結案(運畢)，避免保證金沿用有一案多用之情形。

二、異常處理與矯正防治，針對過往發生之異常狀況進行案例分享，並加強宣導相關作業規定及罰則。

陸、出土單位報告（簡報檔另詳附件）：

一、出土管理流程：

1. 落實執行剩餘土石方計畫書相關規定流程。
2. 確實記錄、管制剩餘土石方運輸作業及施工相關文件。
3. 每月彙整提送相關資料（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處理紀錄表、餘土運輸月報及日報表）。

二、出土管理作為：

1. 營建廢棄物混合物處理流程介紹，並於現場說明。
2. 於工區出入口派駐人員確認裝載車輛後，駛入工區內暫置區進行暫置，進行土方分類並清除雜物作業。
3. 現場管制人員核對駕駛身分及土方裝車前空斗確認後，即裝載土方至臺北港填築。
4. 土方運送車輛駛出工區前，皆會進行磅測，確保車輛不超載土方。
5. 離開工地前皆會行經洗車台進行初步清洗，並指派專員於出入口將車身淤泥洗淨，確保運輸過程土方不外洩。
6. 土方運送車輛皆確實安裝 GPS 定位系統，追蹤各車輛行車路線是否正常，待出土完成後，確實保存土方處理證明文件。

柒、本公司廉政宣導事項：

1. 臺北港提供優質合法的填土環境，「填海造地」共創港口國家經濟

發展，也協助各機關處理過去土方放置不足，衍生亂倒或不實處理的問題出土機關是源頭應善盡「自主管理」責任，把合乎規定的土方，載運至臺北港。

2. 出土機關預估數量申請、土方品質、出土地點等應與實際狀況相符。
3. 「運送聯單」確實控管、填寫、發放、審核，避免交與業者處理。
4. 出土機關派駐現場工作管制人員身份要確定，不能球員兼裁判，由業者派員辦理；加強工作教育訓練確實審核進場車輛、司機、土方、數量符合聯單資料。
5. 出土機關本身要有稽核作業，建立載運卡車 GPS 定位功能，稽核運行軌跡資料，以及相關資料、時程記錄審查。適時辦理「跟車」查訪機制，瞭解運送過程。
6. 落實載運車輛的進出場管控。(車型、車況、GPS、駕駛人資料)
7. 嚴格要求進場的土質狀況。(實驗室檢驗書面證明資料)
8. 環保措施管理。落實土車防塵網覆蓋、車身與輪胎清洗、嚴禁土方石頭等於行車時掉落路面造成危害)
9. 完整現場的監視系統與紀錄。(影像、照片、文字)
10. 基於行車安全考量，考核土車運輸司機品質素養及教育訓練。加強宣導土車駕駛人遵守交通規則之關注與提醒，不要有車禍意外事件發生，嚴禁不逼車、不酒駕、疲勞駕駛，媒體若報導載運臺北港土方車輛發生事故，會造成雙方機關形象受損。
11. 土方交換相關資料應妥善留存與保管便於「雙向勾稽」。
12. 落實行政管理機制，違規行為應從重嚴懲。(罰則機制、暫停交換

及書面檢討報告)

13. 針對工程狀況，落實土質管控。(多樣土壤種類)
14. 港口是國家重要的關鍵基礎建設，「填海造地」使用的土石品質，會影響港口的工程品質，危害永續經營與發展，出土機關現場監工（監造）人員，開挖時有發現品質不符者，應主動要求處理，不能將非土方之垃圾（工地便當盒、紙板、廢物等）夾帶載運至港區，將拒收或要求處理載回。
15. 收土與出土機關是政策導向的「合作伙伴」關係，共同遵守程序與規範，讓工程有效率的順利進行；零容忍不當行為與不法案件發生。

捌、議題討論：

本分公司(收土機構)提問或建議	台北市建築管理處(出土機關)答覆
經調閱本次參訪案件過往各批次之運送剩餘土石方時間，同樣申請量之下，運送時間有所差異(1~3個月不等)，請說明原因；另有關成堆檢驗部分，出土機關如何確認各堆相關數量，亦請補充說明。	1.有關運送時間之差異，主要係因為車輛調度及工作人力調配之影響，致每批次之運土時間有所差異。 2.針對成堆數量及檢驗確認一事，於每次申請時，皆會提供現場成堆照片及試驗結果估算量體，確認後予以同意備查。
有關成堆數量部分，建議出土機關日後提供相關量化數據，如：成堆量體體積尺寸(長、寬、高)等。	



收土機關簡報分享



出土機關簡報分享

2025年10月27日 10:48:11
臺北市北投區八仙里承德路七段401巷



2025年10月27日 10:53:53
臺北市北投區八仙里



現場參觀交流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

「臺北港物流倉儲區第三、四期造地工程」

營建剩餘土石方現地業務交流座談參訪 簽到表

壹、 開會時間：114年10月27日(星期一)上午10時

貳、 參訪案件：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轄管之「亞太營建工程賸餘土石方及營建混合物資源處理場（114年第4季第1批）」

參、 地點：亞太土石資源有限公司（台北市北投區大度路29號）

肆、 主持人：本分公司政風處 周處長輝勝 紀錄：胡毓港

伍、 出席單位及人員：

單位名稱	簽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基隆港務分公司 政風處	處長	周輝勝		
	副理	何鴻敏		
基隆港務分公司 工程處			副處長	夏伯金
			經理	易序良
	工程師	黃政鈞	副師	胡毓港
			副工	賴威寧
臺北市建築管理工 程處	正工程司	鄭盈昌	幫工程司	趙啟宏
亞太土石資源 有限公司	陳仕原			